

证券代码：301033

证券简称：迈普医学

公告编号：2026-60

广州迈普再生医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
关联交易事项获得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批复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州迈普再生医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市公司”、“公司”）拟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广州泽新医疗科技有限公司、广州易创享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等 10 名交易对方合计持有的广州易介医疗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标的公司”、“易介医疗”）100%股权并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交易”）。

公司于 2026 年 7 月 24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广州迈普再生医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6〕1794 号），主要内容如下：

“一、同意你公司向广州泽新医疗科技有限公司发行 3,968,498 股股份、向广州易创享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发行 694,487 股股份、向广州福恒投资有限公司发行 442,260 股股份、向袁紫扬发行 417,690 股股份、向广州黄埔先导医疗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

合伙) 发行 656,245 股股份、向广东暨科成果转化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发行 271,642 股股份、向胡敢为发行 577,646 股股份、向广州产投生物医药与健康专项母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发行 245,700 股股份、向广州产投生产力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发行 121,621 股股份、向广州优玖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发行 1,228 股股份购买相关资产的注册申请。

二、同意你公司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不超过 133,576,400 元的注册申请。

三、你公司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应当严格按照报送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申请文件进行。

四、你公司应当按照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五、你公司应当按照有关规定办理本次发行股份的相关手续。

六、本批复自下发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七、你公司在实施过程中,如发生法律、法规要求披露的重大事项或遇重大问题,应当及时报告深圳证券交易所并按有关规定处理。”

公司董事会将根据上述文件和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以及公司股东大会的授权,在规定期限内办理本次交易相关事宜,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后续公告并注意相关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州迈普再生医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7 月 24 日